

**社會福利署回應有關張超雄議員
就綜合家居照顧服務的資料查詢**

- 已通過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的體弱長者可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及／或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在2004-2005至2012-13年度，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的申請人數和平均輪候時間如下：

截至每年3月底的個案數目	申請人數	平均輪候時間(按月)
2004-2005	273 ^(註1)	1
2005-2006	327 ^(註1)	1
2006-2007	376 ^(註1)	1
2007-2008	624 ^(註1)	2
2008-2009	663 ^(註1)	3
2009-2010	417	3
2010-2011	1029	5
2011-2012	333	2
2012-2013	759	3

[註1]: 當中包括獲編配服務後正辦理有關手續的個案及因特別原因獲批准暫時中止申請的個案等。

- 資助長期護理服務中央輪候冊沒有備存輪候無須經過體格評估的綜合家居照顧服務的人數或輪候時間的資料。社會福利署亦沒有備存按地區劃分輪候上述服務的時間的分項數字。
- 在2008-2009至2012-13年度，正接受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的長者、殘疾人士個案數目和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的長者、殘疾人士、有社會需要的個人和家庭個案數目分別臚列如下：

截至每年3月底的個案數目	體弱個案		普通個案			總數
	長者	殘疾人士	長者	殘疾人士	有社會需要的個人和家庭	
2008-2009	1 016	97	17 608	1 840	316	20 877
2009-2010	1 003	105	17 844	1 819	305	21 076
2010-2011	941	115	18 301	1 759	315	21 431
2011-2012	928	127	17 524	1 622	316	20 517
2012-2013	942	125	17 158	1 543	289	20 057